

证券代码：831611

证券简称：圣才电子书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说明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7 日 9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611	圣才电书	2024年10月3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修订<公司章程>议案》

因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第一章第四条做相应修改。

因公司拟增加经营项目，拟将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“电子出版物出版；图书、报纸、期刊、电子出版物、音像制品批发零售、网上销售（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8年04月30日；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；组织文化交流活动；教育咨询；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体育运动项目经营（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）；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、其他印刷品印刷（不含特种印刷品）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；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；移动通信设备销售；移动终端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；智能机器人销售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电子出版物出版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”改为“电子出版物出版；图书、报纸、期刊、电子出版物、音像制品批发零售、网上销售（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8年04月

30 日；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；组织文化交流活动；教育咨询；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体育运动项目经营（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）；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、其他印刷品印刷（不含特种印刷品）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；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；移动通信设备销售；移动终端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；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；智能机器人销售。

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电子出版物出版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”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名称变更为圣才智能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议案》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拟变更公司名称，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：圣才智能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，英文名称：Shengcai Intelligence (Beijing) Co., Ltd.

变更后公司的证券简称为：圣才智能。公司的证券代码不变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一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境外自然人股东参会登记说明：

（1）境外自然人股东持本人台胞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境外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台胞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2. 自然人股东参会登记证明：

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(2)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3. 合伙企业股东参会登记说明：

(1) 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合伙企业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(2) 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合伙企业公章的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合伙企业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以以传真或者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11月7日8时-9时

(三) 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号数码大厦A座1205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朱晓姝；联系电话：010-62017840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2日